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10 月

臺北市議會第 1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工作報告

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4 年 6 月 30 日止

報告人：勞動局 王秋冬 局長

目錄

壹、前言	1
貳、重要施政成果	2
一、促進勞資關係	2
(一)和諧勞資關係	2
(二)建立勞資溝通平台	2
二、建立友善就業環境	3
(一)營造企業友善職場	3
(二)就業服務及促進就業	6
三、優質勞動力培育	13
(一)優化勞動競爭力	13
(二)提升勞動力職涯發展	15
四、強化職場安全體系	16
(一)加強勞動檢查，確保勞動安全與權益	16
(二)強化職安衛防災意識	18
五、維護勞動相關權益	19
(一)提升勞動權益	19
(二)加強勞動條件檢查	21
(三)提供優質勞動教育及培養勞動意識	22
(四)維護移工及其雇主權益	26
參、已實施之創新措施	28
一、辦理勞動政策諮詢會	28

二、提升僱用勞工人數 50 至 99 人企業勞檢覆蓋率.....	29
三、增進本局調解品質，提供多元輔助措施.....	29
四、滾動式修正臺北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並持續進行社會對話	29
五、推行「科技降災平安四年計畫」.....	30
六、辦理「友善育兒事業獎」	30
七、辦理「2050 淨零排放與公正轉型課程」勞教補助專案公告.....	31
八、勞動影像嘉年華活動	31
九、勞動影像工作坊	32
十、落實勞工健康危害預防，避免勞工罹患職業病.....	32
十一、打造安全之都，提升用水供應業工作者安全.....	33
十二、推動職安再升級，成立「北市百貨共榮聯盟安衛家族」.....	33
十三、中高齡者暨高齡者友善企業認證.....	33
十四、訂定臺北市補助身心障礙街頭藝人表演實施計畫.	34
十五、行銷本市庇護工場	34
十六、推動數位轉型職訓課程	35
十七、強化長照人才培訓	35
肆、未來施政重點	36
一、勞動政策諮詢會暨市長與工會領袖座談.....	36
二、辦理工會青年幹部培訓班	36

三、獎勵工會及事業單位簽訂團體協約.....	36
四、加強維護勞工勞動權益.....	37
五、滾動式修正臺北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並持續進行社會對話	37
六、持續推動「科技降災平安四年計畫」.....	38
七、賡續辦理「職場性平認證」及「友善育兒事業獎」.	38
八、辦理勞咖會客室	38
九、辦理勞動條件專案檢查	39
十、強化安全伙伴危害辨識力.....	39
十一、製作火災爆炸預防數位教材.....	40
十二、擴增臺北市多體感延伸實境（XR）職安模擬訓練.	40
十三、持續辦理中高齡者暨高齡者友善職場倡議.....	40
十四、加強企業積極聘僱身心障礙勞工.....	41
十五、加強聘僱外國人的法令宣導.....	41
十六、辦理身障就業相關議題之國際研討會，促進專業人員國際視野	41
十七、開辦前瞻性多元職訓課程.....	42

臺北市議會第 1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

勞動局 工作報告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 1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開議，秋冬列席報告本市勞工行政工作成果及未來施政重點，敬請指正。貴會給予本局業務支持與督導，促使業務得以順利推展，謹代表本局全體同仁向貴會敬致最高謝意。

壹、前言

為增進本局勞資爭議調解品質，114 年起本局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勞資爭議調解業務新增為 3 家，提供申請人多元選擇；為鼓勵雇主辦理友善育兒措施，本局於 114 年 8 月 8 日舉行「114 年度友善育兒事業獎頒獎典禮暨親子日活動」，表揚獲獎事業單位及促進員工親子互動，擴大友善育兒職場之理念。

本局預計於 114 年 11 月 5 日至 11 月 6 日將辦理「2025 年臺北市身障就業國際論壇 X 人力資源發展國際研討會」，了解國內外對於促進企業進用身心障礙者相關政策，並進行經驗分享及交流，以期提升企業進用身心障礙者之意願。

以下謹就本局 114 年上半年各項工作成果與未來施政重點報告，敬請指教。

貳、重要施政成果

一、促進勞資關係

(一) 和諧勞資關係

1. 深化勞資協商、輔導工會組織、推動團體協約：截至 114 年 6 月底止本市計有工會聯合組織 30 家、產業工會 85 家、職業工會 378 家、企業工會 202 家，共計 695 家工會；另 113 年新增 22 件事業單位與工會簽訂團體協約，累積已締結件數共 203 件。
2. 建立穩定勞資關係：督導事業單位依勞動基準法第 70 條規定，適法訂定工作規則，以明確規範勞雇雙方權利義務，114 年 1 月至 114 年 7 月核備本市訂（修）定工作規則之事業單位計 1,388 家，累計新訂工作規則之事業單位計 12,129 家。

(二) 建立勞資溝通平台

1. 為督促事業單位依勞動基準法第 83 條規定舉辦勞資會議，落實企業內勞工參與制度，本局已啟動強化勞資會議輔導計畫，自 107 至 111 年針對本市僱用 20 人以上尚未依法成立勞資會議之事業單位分期進行清查輔導，共計發函催設 6,063 家，截至 114 年 7 月輔導完成 4,813 家，輔導完成設立比例為 79%。

2. 配合勞動檢查組 114 年度「中小企業訪視輔導實施計畫」，提供本市僱用 40 人以上未成立勞資會議事業單位計 599 家及臺北市各學校單位未成立勞資會議計 5 家，共計 604 家，進行勞資會議入場輔導。
3. 114 年 7 月底設立報備勞資會議名冊之事業單位（含分支機構）計 678 家，累計設立報備勞資會議名冊之事業單位（含分支機構）計 64,361 家。

二、建立友善就業環境

（一）營造企業友善職場

1. 積極輔導僱用 100 人以上之單位辦理哺集乳室與托兒設施或措施，113 年應辦理 2,249 家，截至 113 年 12 月底已設置哺(集)乳室 2,228 家，已提供托兒設施或措施 2,216 家。114 年應辦理 2,550 家，截至 114 年 7 月底已設置哺(集)乳室 2,486 家，已提供托兒設施或措施 2,446 家。
2. 為促使本市事業單位落實性別平等工作法有關性騷擾防治之規定，透過檢視其所訂相關處理辦法方式，達到敦促事業單位法遵目的，並以勞保投保人數區分，截止 114 年 6 月底前回復家數如下：
 - (1)清查並輔導本市勞保投保人數 10 至 29 人之事業單位訂定「職場性騷擾申訴管道」共計 5,193 家，

實際輔導完成共計 2,754 家，自行通報共計 5 家，總家數共計 2,759 家。

(2)清查並輔導本市勞保投保人數 30 人以上事業單位訂定「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懲戒辦法」共計 783 家，實際輔導完成共計 1 家，自行通報共計 6 家，總家數共計 7 家。

3. 辦理職場平權及性騷擾防治相關宣導會，加強本市事業單位雇主與受僱者對於防治職場性別歧視、促進工作平等措施、性騷擾與就業歧視防治等議題的重視，並協助雇主建立內部性平及性騷擾申訴處置流程，宣導職場性騷擾外部申訴管道，進而保障勞工權益：

(1) 辦理多元性別、職場平權暨性騷擾防治研習會暨工作坊：於 114 年 6 月至 8 月規劃辦理 11 場次，已納入「114 年度職場平權推廣宣導暨職場性別平等認證評核及表揚活動」委外服務案辦理，截至 114 年 6 月底止，共辦理已辦理 4 場次(包含 3 場實體、1 場線上)，共計 409 人次參與。

(2) 辦理 114 年度職場性騷擾防治法令宣導會，截至 114 年 6 月底止，共辦理 4 場次，共計 295 人參加。

4. 為促進本市事業單位推動性別平等相關措施，藉以提升本市職場性別平等，本局賡續辦理本市職場性別平等認證：
- (1)114 年 2 月 7 日召開第 1 次性別平等認證指標修正會議，於 114 年 5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受理報名，以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職場性別平等執行情形作為認證資料期間。
- (2)114 年 5 月 21 日及 114 年 5 月 28 日辦理 2 場次線上「臺北市職場性別平等認證」說明會，於 114 年 6 月 13 日辦理第 3 場次實體說明會，共計 388 人次參與。
5. 臺北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費用補助金額自 97 年起截至 114 年上半年累計有 6,291 萬 9,362 元，受益人數有 4,223 人。每年 2 月與 8 月辦理兩次，符合申請資格之失業勞工，同年內申請以一次為限。補助對象為公立高中職每名 5,000 元、私立高中職每名 1 萬 2,000 元、公立大專院校每名 1 萬 3,600 元、私立大專院校為 3 萬 5,800 元。
6. 為加強市民求職安全，配合內政部「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向青年及大眾辦理求職防騙宣導，分別有高中職、大專院校校園巡迴宣導、校外實體設攤宣導活動、求才廣告查察及運用多元媒體宣導，114 年

度多媒體宣導包含寄送大專院校相關海報及摺頁 DM、報紙及雜誌廣告、台北捷運車廂廣告、台北轉運站動態燈箱廣告、網路入口網站廣告、網路社群平台、廣播(含 podcast)廣告、公車候車亭公益廣告版位、戶外電視廣告宣傳及本局官網、臉書、LINE 及新聞稿曝光等項目；另校內外實體宣導會計 47 場，114 年截至 7 月累計完成求才廣告查察計 275 件。

(二) 就業服務及促進就業

1. 一般及特定對象就業

(1) 促進就業媒合：致力於提供民眾更深化之就業服務，發揮諮詢輔導、適性就業之功能，並協助企業尋找合適人才，搭建求職求才媒合平台，詳如表1。

表 1：就業服務成果統計表（114 年 1 月至 6 月）

項目	數量
求職人數	35,511
求才人數	73,055
就業人數	29,909
求才僱用人數	53,849
求職就業率	84.22%
求才利用率	73.71%

(2) 推動在地型就業服務：結合本市各行政區公、民營資源、建構社區就業服務網絡，主動發掘求職者及追蹤長期失業者、提供就業資訊、協助就業媒合。114年1月至6月提供8,584個工作機會、輔導就業成功計2,717人次；於轄區學校、社福團體或里辦公處就業宣導駐點服務433次，拜訪轄區內商圈店家開發5,387個工作機會。

(3) 深化特定對象就業服務

A. 持續跨局處合作辦理「城市導引員計畫」：由本局、臺灣鐵路公司、社會局、觀傳局、文化局及臺北大眾捷運公司等單位跨局處合作，讓參與計

畫之遊民改變生活習性回歸常態職業生活，為城市發展創造觀光景點及遊民就業雙贏的策略。114 年 1 月至 6 月招募並訓練城市導引員 23 人、定點執勤 1,653 班次，經輔導其中 1 人返回一般職場、1 人租屋脫遊。

- B. 積極辦理新住民就業輔導：設置服務窗口及專責業務輔導員，提供免費就業及職訓諮詢，以促進外國籍及大陸籍配偶就業。透過推介其參加職業訓練及相關就業促進研習活動，並結合個案管理服務等，協助新住民適應並融合本國就業環境，使其順利就業，114 年 1 月至 6 月計輔導 553 人就業。
- C. 藉由推動職務再設計，打造中高齡職場友善環境：依「推動職務再設計服務計畫」，協助中高齡者與高齡者排除工作障礙，所進行改善工作設備、工作條件、工作環境、提供就業輔具及調整工作方法等措施，使中高齡者與高齡者提升工作效能。114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核定 109 人，核定補助金額計 66 萬 482 元整。

(4)積極辦理徵才活動，補實缺工產業人力：

- A. 大型徵才活動：114年1月至6月共辦理3場大型就業博覽會，提供300家企業，11,247個工作機會，計6,351人次投遞履歷。
 - B. 中型現場徵才活動：114年1月至6月共辦理3場中型現場徵才活動，提供80家企業，3,680個工作機會，計699人次投遞履歷。
 - C. 小型現場徵才活動：每周辦理徵才活動，114年1月至6月共辦理276場次，提供28,957個工作機會，面試計3,414人次。
- (5) 掌握失業勞工動態：依據雇主資遣通報名冊，聯繫民眾，提供就業服務資訊，推介參加職業訓練、協助辦理申請失業給付及失業認定，針對個別需求提供個案管理就業服務等協助措施，詳如表2。

表2：失業認定服務情形統計表（114年1月至6月）

項目	數量
受理申請人數	7,885 人
失業認定人數	7,984 人
失業再認定人次	26,823 人次
協助就業人數	7,064 人
推介參加職業訓練人數	919 人

- (6) 持續精進辦理就業甄選：受理本府各機關委託辦理約聘僱人員暨專案技工、工友及公立幼兒園契約人員公開甄選，114年1月至6月共辦理6場次就業甄選，報名人數計1,573人，錄取534人(正取395人、備取139人)。

2. 身心障礙者就業

- (1) 鼓勵進用創造雙贏：為開發身障者就業機會，除專案輔導企業，並主動訪視企業單位，宣導支持身障者就業措施外，更透過獎勵僱用及職務再設計服務，持續提升義務機關（構）僱用意願，期透過實質服務及推動企業重視進用身心障礙者之社會責任，多方面開發僱用身心障礙者工作機會。114 年度運用獎勵金鼓勵雇主進用身心障礙者，核定獎勵 176 家次，獎勵總金額共計新臺幣 1,233

萬 5,000 元整。另截至 114 年 6 月底止，本市義務機關（構）計 4,182 家，其中達到足額進用與超額進用者計 3,495 家，佔 83.57%，本市應進用人數計 18,433 人，加權重度(1 人以 2 人計算)之進用人數計 27,800 人（實際進用人數計 26,355 人），加權後進用率達 150.82%。

- (2) 提供職災勞工即時服務：提供職災勞工個案主動服務，由專職辦理職業災害勞工專業服務人員提供包含經濟、法律權益、就業、福利資源連結或轉介等協助。114 年上半年共提供個案服務（含電訪、家訪、晤談等）計 3,058 人次，另辦理 1 場次「職業災害勞工保護及重返職場服務」宣導活動、藉由就業博覽會進行 1 場次職業災害勞工服務宣導；另為提升服務網絡合作效益及進行經驗交流，邀請本府相關局處、北部縣市職災專業服務人員、縣市職災專業服務人員、臺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單位、陽光社會福利基金會等社福單位人員，辦理 1 場次聯繫會報。
- (3) 提供職業重建服務：為協助身心障礙者就業，114 年 1 月至 6 月提供身心障礙者職管服務人數 1,333 人，協助就業 504 人，並穩定就業 371 人。

- (4) 提供求職求才服務：為扭轉雇主對身心障礙者刻板印象，在本局積極努力介入輔導下，雇主也更願意嘗試進用身心障礙員工，114 年 1 月至 6 月開發雇主求才機會共計 652 筆。
- (5) 辦理身障訓練專班：招標委託民間機構辦理身心障礙者職能增值培育課程。114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委託辦理 5 班，受益學員 57 人。
- (6) 提升身障者工作效率：114 年 1 月至 6 月提供職務再設計服務共 177 案；另為促進職場溝通，提供手語翻譯服務共 272 人次、813.5 小時；聽打服務共 51 人次、168 小時。
- (7) 推廣視障按摩活動：結合本市鄰里局處活動辦理視障按摩推廣，提供市民免費按摩體驗，今年更搭配世壯運賽事，服務國外參賽者，深受好評。114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辦理 47 場次、服務市民 2,696 人次。
- (8) 補助邀演身障藝人：為增加身心障礙藝人演出機會，臺北市補助民營企業、團體邀請身心障礙(街頭)藝人展演，114 年 1 月至 6 月共核定 15 家次、受益身障藝人 51 人次、補助金額 25 萬 2,500 元。
- (9) 辦理庇護性就業服務計畫，以促進庇護性就業服務：提供有工作意願，但工作能力不足以進入一

般職場，經職業輔導評量適合庇護性就業之身心障礙者工作機會。本市庇護工場家數及人數居全國之冠，共設置 42 處庇護工場，其中委託辦理公有庇護工場 15 處、補助私立庇護工場辦理庇護性就業服務計 27 處，共提供 524 個庇護性就業職缺。

- (10) 透過方案補助，提供身心障礙者多元就業服務措施：補助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療機構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共計補助 49 案，服務人數 848 人。

三、優質勞動力培育

(一) 優化勞動競爭力

1. 多元訓練課程，提升職訓量能

- (1) 自辦課程：為協助失業及待業勞工提升就業技能，114 年上半年辦理職前訓練（培育）課程 20 班，訓練 394 人；為協助在職者或一般民眾習得第二專長，辦理職能進修課程 43 班，訓練 934 人。此外接受政府機關團體及民營事業機構之委託與合作訓練 2 班，訓練人數 45 人；拜訪工商團體暨廠商，探索就業市場需求，辦理 5 班產訓合作課程，訓練人數 111 人。

(2)委外辦理課程：為擴大訓練量能，提供更多元職類，招標委託民間機構辦理職訓課程。114 年上半年公務預算委外辦理職前訓練（培育）課程 1 班，訓練 30 人；公務預算委外辦理進修課程 2 班，訓練 51 人。

(3)就安基金補助辦理課程：另接受勞動部就業安定基金補助，114 年上半年辦理職前訓練（培育）課程 11 班，訓練 321 人；照顧服務員專班 13 班，訓練 394 人。

2. 協助特定對象及弱勢族群參與職業訓練：針對符合非自願性失業、獨力負擔家計者、中高齡、身心障礙、原住民、生活扶助戶、更生保護人及家庭暴力被害人等特定對象資格之受訓學員，得申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補助，協助於參訓期間減輕經濟壓力，專心學習。114 年上半年共有 251 名學員申領該補助。

3. 技能檢定與技能競賽

(1)技能檢定：114 年上半年辦理各項技能檢定，即測即評及發證檢定報名人數 244 人，全國技能檢定報名人數 236 人，專案檢定報名人數 165 人。

(2)技能競賽：114 年第 55 屆全國技能競賽北區分區技能競賽，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推派選手參加「汽

車板金」職類，獲得 1 銅 1 優勝成績。

（二）提升勞動力職涯發展

1. 學訓合作：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 114 年上半年與臺北城市科技大學、臺北市私立惇敘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東海高中共同開辦「汽車板金修護班」，透過實務操作與理論結合，協助青年學員彌平學用落差，並在專業輔導下取得汽車車體板金丙級技術士證照，以提升職場競爭力。



照片 1：「汽車板金修護班」焊接實習情形

2. 產訓合作：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 114 年上半年與台灣區冷凍空調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合作，開辦「冷凍空調進階班」課程，藉由與產業交流合作，洞察就業市場趨勢與技能需求，據以發展務實導向的職業訓練課

程，培育產業所需之即戰力專業人才。

四、強化職場安全體系

(一) 加強勞動檢查，確保勞動安全與權益

1. 為降低公共工程職業災害，督促公共工程主辦單位、監造單位及營造事業單位落實工作者安全，臺北市勞動檢查處執行「公共工程專案檢查」。114 年 1 月至 6 月共檢查 2,227 場次及停工 7 件次)。
2. 針對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加強檢查，臺北市勞動檢查處 114 年 1 月至 6 月針對轄內列管 12 案（12 個工地），會同監造單位檢查 74 場次，並成立「臺北市社會住宅新建工程聯合防護網」LINE 群組，即時傳輸缺失事項，督促監造單位監督營造事業單位改善後，以 LINE 回報臺北市勞動檢查處改善結果。114 年 5 月 27 日會同本府都市發展局辦理 1 次聯合檢查，並於 114 年截至 6 月底辦理 16 場次「1 小時護一生」教育訓練。
3. 落實「臺北市輕質屋頂與施工架及吊籠暨繩索作業通報自治條例」通報管理與監督檢查，114 年 1 月至 6 月輕質屋頂通報數為 2 件，監督檢查 2 件，未通報違規 0 件；施工架通報數 190 件，監督檢查 158 件，未通報違規 13 件；吊籠暨繩索通報數 1,866 件，監督檢查 108 件，未通報違規 4 件。
4. 為預防營造工程使用道路作業發生車輛突入災害，臺

北市勞動檢查處執行「道路作業災害預防專案檢查計畫」，114年1月至6月共檢查575場次；並藉由本市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之視訊監督機制，由勞動檢查員進駐道管中心，督促承包商做好工地安全衛生管理，114年1月至6月共進駐23日，監督工地231場次。

5. 為保障勞工發生職災時的基本補償，減少雇主與勞工糾紛，臺北市勞動檢查處特加強營造工地勞工保險檢查，督促廠商依法替勞工投保勞工保險及職災保險，如發現涉有違反者，函請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依法處理，114年1月至6月共移送23家事業單位。
6. 落實勞工身心健康保護，臺北市勞動檢查處114年度選列113年專案複查仍未依規定辦理者、113年函請勞工人數100人至199人依規定配置醫護人員之事業單位及114年篩選風險較高之行業等100家事業單位，辦理「勞工健康管理專案檢查」，114年1月至6月共計檢查90家，其中違反相關法令者共73家）。
7. 鼓勵本市公共工程及民間工程設置安全視訊監控系統，落實事業單位自主管理稽查能力。114年1月至6月共有154個公共及民間工程工地設置勞動安全視訊監控系統，接受臺北市勞動檢查處遠端監督檢查計149次。

8. 為加強局限空間災害預防及缺氧作業安全，臺北市勞動檢查處針對廢污水處理設施（備）、反應槽及儲槽之清洗作業，筏基防水作業及隧道、筏基、集水坑等內部作業，執行局限空間作業安全衛生專案檢查，114 年 1 月至 6 月共檢查 176 場次，缺失率為 31.25%。
9. 為落實防止液化石油氣高壓氣體類災害發生，臺北市勞動檢查處對於本市液化石油氣場所如瓦斯行、加氣站及液化石油氣分裝場等實施檢查，114 年 1 月至 6 月檢查 45 家次，2 家通知改善）。
10. 勞動檢查及處分情形：114 年 1 月至 6 月職業安全衛生檢查共 11,460 場次，裁罰 612 件次，裁罰總金額為新臺幣 6,009 萬元。

（二）強化職安衛防災意識

1. 鑑於中小企業因人力、物力等較缺乏，安全衛生知識薄弱，雇主較易忽略防災工作，賡續辦理「臺北市 114 年中小企業工作環境輔導改善計畫」，臺北市勞動檢查處成立「職業安全衛生輔導團」，協助推動本市轄內中小型企業、營造業新建與裝修工程之安全衛生宣導、輔導及相關活動事項，並透過專責人員及輔導團隊至事業單位現場或營造工地提供專業輔導，協助中小企業、自營工作者改善工作環境。114 年截至 6 月

底專責人員總計輔導 56 場次，達成率 47%，輔導團總計輔導 226 場次，達成率 78%。

2. 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宣導會及製作數位教材：臺北市勞動檢查處為強化勞工防災意識，並喚起雇主對於勞工教育訓練之重視，114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1 小時護一生」教育訓練，共 344 場次，計 5,244 人參訓；委外辦理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共計辦理 24 場次，774 人參訓。辦理回流教育訓練共 39 場，計 1,855 人參訓；辦理各種宣導與輔導活動，共 17 場，計 979 人參訓；與學院聯盟合辦教育訓練，共 20 場，計 796 人參訓。

五、維護勞動相關權益

(一) 提升勞動權益

1. 強化爭議處理能量：114 年 1 月至 6 月，勞資爭議申請件數共 2,533 件，已協處勞資爭議共計 2,499 件，其中達成和解案件數計 1,471 件，案件和解率（含調解成立 1,066 件及自行和解撤案案件 405 件）為 58.86%。另 114 年 1 月至 6 月線上勞資爭議調解申請案件計 1,377 件，占總申請案件量之 54.36%，現場義務律師諮詢數量亦達 2,826 人次。
2. 保障勞工舊制退休金之權益：積極督促事業單位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且

依法按月提撥勞工退休金，截至 114 年 6 月底止，本市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事業單位計有 15,172 家。

3. 勞工權益基金之運作及管理

(1) 臺北市勞工權益基金 113 年度累積賸餘為 7 億 9,481 萬 7,576 元，截至 114 年 6 月賸餘為 1,743 萬 8,744 元，累計基金餘額為 8 億 1,225 萬 6,320 元。

(2) 114 年截至 6 月底止補助案件及金額：

A. 勞資爭議法律及生活費用補助：補助金額為 845 萬 3,974 元，受益人數 66 人次。

B. 促進勞工職業技能補助：取得勞動部核發之技術士證補助金額為 84 萬 5,000 元，新增受益人數為 162 人。

C. 促進國民就業補助：特定對象求職交通費用補助金額為 19 萬 400 元，新增受益人數為 952 人次；遊民穩定就業補助金額為 14 萬元，新增受益人數為 28 人次。

(3) 勞資爭議法律及生活費用補助案件截至 114 年 6 月應追蹤累計有 73 件，金額共計 1,194 萬 1,344 元，其中裁判費部分占催繳金額 5.84%、強制執行費占催繳金額 0.02%、第三審律師費占催繳金

額 0.83%、生活費用占催繳金額 93.31%。經查 114 年 1 月至 6 月依判決結果、和解及撤銷等情況而繳還、轉列費用為：律師費 3 萬元、強制執行費 1,600 元、裁判費 20 萬 8,470 元及生活費用 278 萬 2,558 元，合計 302 萬 2,628 元。

(二) 加強勞動條件檢查

1. 為督促雇主遵守勞動法令，並落實勞權保障、保障勞工的職場權益，114 年全年度勞動條件檢查(含輔導場次)目標場次為 9,400 場次，114 年上半年實際共計檢查 4,698 場次(含輔導場次)。
2. 本局配合勞動部及其他機關規劃各項專案，包括「儲配運輸物流與汽車貨運業勞動條件專案」、「運用特殊加班與假日出勤業者勞動條件專案」等 10 項專案檢查，合計檢查 226 家事業單位。另自行規劃「僱用 50 至 99 勞工人數事業單位檢查專案」及「高違規風險事業單位複查專案」等 2 項專案檢查，合計檢查 469 家事業單位。114 年上半年共計執行 12 項專案，專案檢查合計 695 家事業單位。
3. 提供免費勞動條件入場輔導（勞條健檢師）：114 年度持續辦理「勞條健檢師」入場輔導服務，針對本市「新設企業」、「配合新南向政策之企業」、「113 年曾執行法遵且有通知改善事項之企業」及「特定行業

別之事業單位（如：批發業）」等企業類別優先列為主動入場輔導對象，診斷企業管理問題，提供正確法律觀念及具體建議，協助事業單位修正制度及培養自主管理習慣，自行審視其勞動條件，避免事業單位牴觸法令，並降低勞資爭議之風險，114 年上半年共計輔導 1,450 家事業單位。

4. 臺北市勞動檢查處 114 年配合勞動部及其他機關規劃各項專案檢查，實施「性別平等工作法」等勞動條件專案檢查，114 年截至 6 月底已實施檢查 241 家事業單位（其中 6 項專案檢查由臺北市勞動檢查處執行陪同鑑定檢查，114 年截至 6 月底已執行 10 家）。除檢查外，為輔導事業單位自主管理審視勞動條件制度，114 年度規劃對 80 家事業單位進行臨場訪視輔導，114 年截至 6 月底已完成 5 家事業單位。

（三）提供優質勞動教育及培養勞動意識

1. 114 年度本局勞動事務學院課程採主題式規劃設計，分為「勞動條件及相關法令」、「勞資爭議處理」及「職場安全防護」等三大系列主題課程，預計辦理 36 門課，114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 18 門課、計 1,695 人受益。另為避免新設立公司商號因不諳勞動法令而違法，本局以新設立公司商號為對象，辦理勞動基準法

入門專班，114 年度預計辦理 12 班次，114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 6 班、計 436 人受益。

2. 本局 114 年度補助工會及人民團體辦理勞動教育相關課程時，於補助重點課程規定「當前勞動政策探討」（如中高齡及高齡就業促進、勞動事件法、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最低工資法、職場不法侵害預防及性別平等工作相關等）內容，每場次最高補助新臺幣 6 萬元，1 月至 6 月總計申請 393 場次，已補助撥款 58 場次。
3. 為提升本市企業勞工對勞動權益的認識，並促進勞資雙方建立互信基礎，使勞工與企業主能夠在職場環境中深入學習勞動法令，本局推動「赴事業單位辦理勞動教育課程實施計畫」。本計畫涵蓋「勞動條件及勞資關係促進」、「性別主流化」及「職場安全維護」三大核心主題，並可搭配勞動權益桌遊體驗與勞動知識講解課程，以多元方式提升學習成效，114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辦理 46 場次，受益 1,896 人。
4. 為將校園勞動教育向下扎根，依據各學齡階段辦理以下計畫：
 - (1) 針對國、高中職學校賡續辦理「勞動好 YOUNG 前進校園」勞動權益宣導講座，114 年 1 月至 6 月共辦理 11 場次、受益人數 2,923 人。

- (2) 針對國、高中職學校，本局配合十二年國教新課綱已將「勞動參與」列入教學主題，與教育局合作推動公民社會科課程融入式勞動教育，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114 年 2 月至 114 年 7 月）總計受益學生 46,642 人。
- (3) 以國、高中職、大專院校為對象，推展本局開發之勞動教育教具－《Why 工作 How 生活》及《工作 How 薪情》勞動權益桌遊，114 年 1 月至 6 月透過辦理桌遊巡迴推廣等活動，以及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114 年 2 月至 114 年 7 月）公民社會科課程融入式教學，總計受益 4,631 人次。
- (4) 針對國小學生辦理「兒童認識勞動權益四格漫畫徵件競賽」活動，自 114 年 5 月起開始宣傳，徵件期間為 114 年 9 月 15 日至 10 月 15 日，預計選出 38 件作品。



照片 2：本局邀請陳淑綸講師進行「勞動好 YOUNG 前進校園」宣傳講座



照片 3：「2025 年兒童認識勞動權益四格漫畫徵件競賽」活動宣傳

(四) 維護移工及其雇主權益

1. 辦理入國關懷訪視：為確保移工在臺的居住環境符合法令規定並保障移工勞動條件，依法派員進行移工關懷訪視，截至 114 年 6 月共訪視 8,141 件。
2. 提供移工緊急安置：移工於工作中如遇勞資爭議、遭人口販運、遇人身侵害、或雇主違反契約任意遣返等情事導致陷入困境時，由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提供緊急庇護與協助。安置機制的目的在於給予移工因雇主無法提供適當食宿或在勞資爭議處理的期間，確保移工有基本生活保障並適時提供適當協助，以維護移工基本權益與安全，截至 114 年 6 月移工安置共計 154 人次。
3. 受理移工入國及接續通報：114 年上半年共計受理 8,101 件。
4. 辦理移工勞資爭議協調業務：由專業律師擔任協調人，並安排外部通譯人員參與協調會，降低勞雇雙方在爭議、協調過程中的溝通障礙，提升協調品質，以順利調處聘僱移工之家庭與移工間的爭議。114 年上半年計受理勞資爭議案件 645 件、召開 25 場協調會，協調成立案件達 76%。
5. 辦理移工照顧技巧訓練：以到宅訓練、集中訓練兩種模式辦理，提升移工看護工作技能。「到宅訓練」係

由護理師、職能治療師及營養師等與雙語通譯人員組成專業團隊進入家庭，針對被照顧者進行健康管理評估，並以一對一的指導方式提供給外籍看護工必要、合適的技巧指導及生活關懷，114 年上半年共計服務 101 家次；「集中訓練」則以失智症照護、高齡飲食備餐等為主題，透過小班制課程，提升移工及家屬照顧知能，保障被照顧者、雇主及移工之生活品質，減輕照顧負荷，114 年截至 7 月底止，共辦理 4 場次，計 82 人次參加。

6. 規劃文化共融活動：透過辦理多元的文化活動，創造國人與移工相處、交流的機會，使國人接納並尊重移工母國文化，並協助移工適應在臺生活，彼此共融共好。114 年截至 7 月底止，與觀光傳播局共同辦理 1 場開齋節歡慶活動，並舉辦「菲律賓燈籠 DIY」、「印尼音樂與文化」2 場國人文化體驗及「划龍舟」、「相遇台北 101」、「貓空一日筍農」3 場移工走讀體驗活動，合計 6,738 人次參加。
7. 辦理語言學習課程：為協助來臺外國人加強語言溝通能力及文化理解，辦理華語、臺語及 TOCFL 口語基礎課程，增進學員聽、說能力，並於課程期間辦理文化體驗課及戶外教學活動，寓教於樂。114 年規劃辦理 20 班，總錄取人數計 541 人。

8. 提供數位學習課程：透過「臺北移工學校 Taipei Migrant Worker School」YouTube 頻道，提供多元學習影片，內容涵蓋語言學習、照顧技巧、職業安全等主題，協助移工適應在臺生活，提升職場技能，亦可不受時間、地點限制，自由學習。114 年上半年影片瀏覽次數計 69,277 次。
9. 辦理移工健康關懷活動：免費提供移工簡易身體檢查及醫療諮詢等服務，並搭配雙語人員協助翻譯，以促進移工身心健康，並減少因時間、語言溝通等因素而延遲就醫的問題，守護移工健康。114 年上半年計辦理 2 場次，服務 1,900 人次。

參、已實施之創新措施

一、辦理勞動政策諮詢會

為廣納臺北市工會團體、本市勞工及專家學者，對於勞動環境之需求、反映勞動條件，並於 112 年 12 月 13 日成立勞動政策諮詢會，以座談方式與市長互動交流提供本市勞動政策建議事項，作為勞動政策擬定、精進之參考。113 年勞動諮詢會由市長主持、專家學者 3 人及工會團體代表 17 人出席，會中討論提案均獲得市長具體裁示，請權責局處提出對策與目標落實處理，會中討論提案共計 4 案，至 114 年 1 月底已有 1 案結案。

二、提升僱用勞工人數 50 至 99 人企業勞檢覆蓋率

自 112 年起展開設立於本市且勞工人數為 50 至 99 人之事業單位勞動條件檢查專案，共計 2,162 家（以 111 年為基準），預計至 115 年完成全數檢查，112 年檢查 540 家事業單位、113 年亦已檢查 540 家事業單位，114 年上半年已檢查 290 家事業單位。

三、增進本局調解品質，提供多元輔助措施

自 114 年起，本局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勞資爭議調解業務新增為 3 家，包括中華民國勞資關係協進會、新北市勞資權益維護促進會、新北市勞資調解協會，於臺北市及新北市均有據點，提供申請人多元選擇；另為增進調解品質及維護勞工權益，符合「補助行政機關辦理勞資爭議調解法律扶助實施要點」之申請案件，調解時指派免費律師陪同調解，另視案件情形由具有雙語資格之調解人或通譯（含手語翻譯）陪同調解，以期能迅速解決勞資爭議，減少紛爭；114 年上半年計有律師陪同調解 59 件、通譯陪同調解 9 件。

四、滾動式修正臺北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並持續進行社會對話

本局主動積極並重視外送員之勞動條件，滾動式檢討現行之自治條例對於外送員之權益保障是否足夠，研商討論目前自治條例是否有增修、刪減的空間，做為修訂自

治條例之參考。已於 114 年 5 月 28 日召開 114 年度「臺北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三方交流座談會針對修正草案提起討論，並蒐集外送平台業者以及外送員工會之修正建議。

五、推行「科技降災平安四年計畫」

本市自 112 年 6 月 1 日起推行「臺北市工安科技降災平安 4 年計畫」，推動營造業運用數位科技減災。統計 114 年度上半年臺北市勞動檢查處共實施民間工程及丁類危險性工作場所之職安衛視訊監控(CCTV)各 121 及 90 次、利用本市道路挖掘管理中心之遠端視訊監督道路作業安全 231 次、舉辦工地科技減災觀摩會 1 場次、辦理「營造新興科技及安全工法宣導會」1 場次、審查 14 個民間工程設置科技設施、14 個民間工程建置建築資訊模型(BIM)、實施施工架作業通報之檢查 191 件等，以降低營造業重大職業災害死亡人數。114 年度上半年度本市轄內營造業及本府公共工程職災死亡人數分別為 4 人及 0 人。

六、辦理「友善育兒事業獎」

為提升本市友善育兒職場之氛圍，鼓勵雇主辦理職場友善育兒措施，使本市育兒家庭得以兼顧工作及家庭，本局於 113 年度首度辦理「友善育兒事業獎」；114 年賡續辦理，本年度報名參選之事業單位共計 70 家，經初

審報名資格，計有 65 家事業單位資格符合。依複審及決審評核結果，獲得績優事業獎共計 44 家，其中 12 家另獲單項績優單位獎。為表揚獲獎事業單位及促進員工親子互動，於 114 年 8 月 8 日（星期五）下午 3 時，假臺北市立兒童新樂園舉行「114 年度友善育兒事業獎頒獎暨親子日活動」，參與之事業單位及所屬員工、眷屬人數超過 1900 人，後續並透過發布新聞稿、製作電子書及本府相關宣傳管道進行宣傳，擴大活動效益。

七、辦理「2050 淨零排放與公正轉型課程」勞教補助專案公告

配合國家「2050 淨零排放」政策，於 114 年新增編列預算新臺幣 36 萬元，分配予經「114 年度臺北市各工會聯合組織會務評審計畫」擇優選出之工會聯合組織，每家補助 1 場次，每場次最高補助 6 萬元，以增進其認識當前重要環境永續及公正轉型政策之勞動知能，截至 114 年 6 月底已核定補助 18 萬元。

八、勞動影像嘉年華活動

為推廣勞動影像及勞動文化，本局辦理「2025 勞動影像嘉年華活動」，包含「勞動金像獎影片徵選競賽」及「臺北勞工影展」兩大單元，其中勞動金像獎為全國唯一鎖定勞動議題的影片類競賽，114 年度徵件至 8 月 22 日止，預計選出 8 部得獎作品；勞工影展以「鏡頭的背後 是

平等的渴望」為主題，邀請演員曾珮瑜為活動代言人，訂於 10 月 25 日至 31 日假誠品電影院辦理，預計放映 16 部國內外勞動議題影片共 21 場次。另精選勞動金像獎得獎作品三金影帝吳朋奉遺作《降河洄游》、紀錄片《菲達蒂的小套房》及劇情片《深層壓迫》並取得一定期間完整版公益放映授權，114 年截至 6 月 30 日止，事業單位辦理勞動教育課程放映 46 場，觀影人次共 1,896 人。

九、勞動影像工作坊

為提升對勞動影像有興趣的大眾對影像處理的專業知能，並擴展其對勞動影像多元化的視野，本局辦理「114 年勞動影像工作坊」，由學生、事業單位員工或一般民眾等組隊參加，透過專業講師的影像攝製課程和一對一的實地指導，引導團隊用影像敘述自己或他人的勞動故事。本屆工作坊新增初階課程，讓更多對勞動影像有興趣的民眾能夠參與，共計 98 名學員完成初階課程；進階課程由初階學員組隊報名，錄取 10 組共 38 名學員參訓，課程結束後舉行頒獎及成果發表會，將成果推廣予社會大眾。

十、落實勞工健康危害預防，避免勞工罹患職業病

臺北市勞動檢查處 114 年針對使用 CMR 物質、特別危害健康作業、健康高風險之事業單位，實施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交查之專案檢查及轉介輔導，共計 30 家，督促事業單位利用製程改善、工程改善、安全衛生管理

或個人防護來控制危害，並藉由作業環境監測、暴露評估、勞工健康檢查等方法了解勞工暴露之情形，落實勞工健康危害預防，避免勞工罹患職業病。114 年截至 6 月底已初查 9 家事業單位，通知改善項次共計 23 項次。

十一、打造安全之都，提升用水供應業工作者安全

齊心打造安全之都，提升用水供應業工作者安全，臺北市勞動檢查處 114 年 4 月 24 日與「臺北自來水事業處」正式締結為職業安全衛生「安全伙伴」，藉由橫向聯繫及資源的結合、參與，共同負起宣導、政策推動、技術提升、知識傳遞、輔導諮詢的工作，齊力推動職業安全衛生事項，營造安全優質工作環境，減少職業災害發生。

十二、推動職安再升級，成立「北市百貨共榮聯盟安衛家族」

推動職安再升級，臺北市勞動檢查處 114 年 6 月 4 日攜手百貨業龍頭成立「北市百貨共榮聯盟安衛家族」，由遠東 SOGO 百貨領軍聯合美麗華百樂園、京站時尚廣場、微風廣場、統一時代百貨等 5 家百貨公司，以及 16 家清潔、保全、櫃位等協力事業單位，共同簽署「安衛家族宣言」，攜手打造更安全的職場環境。

十三、中高齡者暨高齡者友善企業認證

為促進銀髮就業，112 年度首辦中高齡者暨高齡者友善企業認證，114 年持續推動友善企業認證，藉由「組

織及文化」、「招募及任用」、「留任與回聘」、「職務再設計」及「新創與榮譽」等五大指標，引領企業打造企業友善及包容氛圍，營造友善工作環境，減緩勞工因年齡增長所致工作障礙，進而增進其工作效能，創造勞雇雙贏。將於 10 月 22 日辦理公開表揚頒獎典禮。

十四、訂定臺北市補助身心障礙街頭藝人表演實施計畫

鼓勵身心障礙街頭藝人多參與演出，促進其自立與發展，113 年訂定臺北市補助身心障礙街頭藝人表演試辦計畫，並於 114 年 2 月 4 日公告為實施計畫，114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補助 109 人次。

十五、行銷本市庇護工場

114 年度為推廣庇護工場就業服務及身心障礙者就業價值，並持續行銷臺北市庇護工場及社會企業產品及服務；1 月至 6 月辦理庇護工場優惠活動、全國企業及本市府競賽活動等，並維運臺北市庇護工場專屬網站微笑商城，介紹各家庇護工場產品及其服務，推廣各工場優惠等訊息，並進行會員網路等行銷；新聞露出計有庇護工場優惠活動 1 則及介紹庇護工場 1 則，提供多元行

銷策略，提升其營運績效。

用我的本事
包辦你的生活大小事
- MY CRAFT, YOUR COMFORT -

臺北市庇護工場
微笑商城

活動期間內
DURING THE EVENT PERIOD

活動期間
EVENT PERIOD
114年6月1日起
至115年2月28日止
From June 1, 2025
to February 28, 2026

於臺北市任一庇護工場(或社會企業)
單筆消費滿 **100元以上** 就能獲得 **商品券**
Spend NT\$100 or more
at any sheltered workshop in Taipei City
You can get the voucher

新朋友專屬禮
EXCLUSIVE GIFT
FOR NEW FRIENDS

VIP 現在加入微笑商城會員
Join the Smile Mall membership now

即可獲得
YOU CAN GET
A voucher with
a face value of
NT\$100

商品券
100

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
Taipei City Foreign and Disabled Labor Office

臺北市庇護工場

廣告

照片 4：114 年度優惠活動於臺北通推廣 DM

十六、推動數位轉型職訓課程

為因應數位轉型趨勢，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積極推動數位轉型職訓課程，114 年上半年開辦「通用性 AI 互動應用實作」、「AI 人工智慧技術應用工程師班」等訓練課程，協助學員掌握數位應用能力，強化就業競爭力，並深入社區辦理「AI 影片創作工坊」、「手機玩創意」等手機 APP 教學課程，落實數位平權與高齡友善。

十七、強化長照人才培訓

面對高齡化社會與長照人才需求，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持續辦理照顧服務員訓練課程，並於 114 年上半年開辦長照繼續教育課程「精神病長期照顧服務員訓練」

共 2 班，培訓 53 人，強化照顧服務員對精神病患之專業照護能力，充實長照人力。

肆、未來施政重點

一、勞動政策諮詢會暨市長與工會領袖座談

- (一)勞動政策諮詢會：定期與工會座談，徵求工會聯合組織對於本市勞動政策革新、精進之建議，促使本市勞動政策、施政方向貼近本市勞動者之需求，每年辦理 1 場勞動政策諮詢會，114 年預計於 11 月辦理。
- (二)市長與工會領袖座談：定期與工會座談，傾聽各行業別勞工建議，針對個別工會團體之勞動需求尋求解決之道，以優化本市各行各業勞動者之勞動環境。

二、辦理工會青年幹部培訓班

為促使工會經驗傳承永續發展，提升青年工會會員相關法律知能，112 年開辦工會青年幹部培訓班，結訓學員共計 35 人，113 年擴大辦理 2 梯次班期，透過該課程強化青年工會會員溝通及領導能力，課程獲參訓學員正面肯定，114 年預計訂於 10 月及 11 月辦理 2 梯次課程（進階班及基礎班），並針對工會幹部辦理溝通協商談判系列課程，增加本市工會幹部相關知能。

三、獎勵工會及事業單位簽訂團體協約

有鑑於團體協約簽訂需耗費工會極大的人力及資源，本局為獎勵本市工會與事業單位(雇主團體或機關學校等)簽訂團體協約，增進勞動條件，保障勞工權益，並提升團體協約品質，特制定 114 年獎勵工會及事業單位簽訂團體協約實施計畫頒發獎勵金以資示範與鼓勵。

四、加強維護勞工勞動權益

針對 113 年度有加班費給付不足、使勞工工時過長等違法之事業單位，實施複查專案檢查；另為使中小企業熟悉法令，持續辦理法遵訪視輔導。

五、滾動式修正臺北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並持續進行社會對話

本局持續定期與外送平台業者、外送員或專家學者座談，廣納各方意見，針對外送產業發展、勞動權益保障、職場安全及交通安全管理等議題進行討論，促使本市外送平台政策更加完善，符合產業與從業人員的需求。每年辦理 2 場外送平台座談會，114 年分別於 2 月及 9 月舉辦，上半年已於 2 月 26 日舉辦。另於會議中要求外送平台業者基於企業社會責任，提供協助外送員執行職務時面臨的交通風險，除恪遵臺北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之規定外，並應符合交通法規更應注意外送員的騎車安全。本局並持續促進社會對話，擬持續每半年

辦理定期座談會，邀集工會代表、業者進行協商，討論相關策進作為。

六、持續推動「科技降災平安四年計畫」

本局將針對本市當前發展趨勢與本府各工程單位(工務局、都發局、捷運局及臺北自來水事業處)等持續合作進行降災各項作為；並加入民間事業單位及臺北市勞動檢查處，聯手推動科技降災工作，運用人工智慧(AI)等數位科技，智慧化職安管理及提升工程環境安全，包含實施職安衛 CCTV 視訊監控、道路作業遠端視訊監控系統、推廣設置科技降災設施及建築資訊模型，並舉辦營造工地安全觀摩會、辦理研討會、宣導會或座談會，推廣各項營造新興科技及安全工法，積極參與金安獎及勞動安全獎選拔等各項措施，以提高主辦機關及事業單位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能力，進而達成降低本市營造業重大職業災害死亡人數。

七、賡續辦理「職場性平認證」及「友善育兒事業獎」

為鼓勵本市事業單位落實職場性別平等，114 年度本局賡續辦理職場性平認證；並於 114 年賡續辦理友善育兒事業獎，並舉辦得獎單位暨聯合親子日活動，鼓勵家庭共榮及宣導友善育兒的理念，逐步擴散本市友善育兒職場之氛圍。

八、辦理勞咖會客室

本局與臺北廣播電臺共同製播廣播節目，114 年 7 月 5 日至 12 月 27 日每週六下午 1 點半至 2 點於 FM93.1 與 AM1134 頻道播出，共 26 集，內容涵蓋多元豐富的勞動議題，包括：企業托兒、勞動基準法解析、職場安全衛生知識、職場友善育兒、勞動教育前進校園講座、高溫熱危害預防、中高齡就業促進、移工及身障就業輔導、職業訓練與 AI 課程等，以輕鬆溫馨的風格，邀請勞動專家學者、勞工及企業代表、公部門官員等來賓分享職場案例，傳遞勞權知識。

九、辦理勞動條件專案檢查

執行中央及臺北市勞動檢查處規劃之專案檢查，如 114 年度辦理之公用事業、遊覽車客運業、鐵路運輸暨大眾捷運系統運輸業、保全服務業、幼兒園、影視製作與表演藝術業、社會工作服務業、人力供應暨複合支援服務業、工讀生與部分工時勞工、電子零組件製造業、金融服務業、醫療院所等行業之勞動條件專案，以及性別平等工作法專案檢查與僱用管理就業平等專案檢查等，督促事業單位確實遵守勞動法令，提供合法之勞動條件與勞動環境，以保障勞工基本權益，展現落實勞動法令之決心。

十、強化安全伙伴危害辨識力

因應「保全業」僱用中高齡勞工，臺北市勞動檢查處 114 年 7 月 16 日邀請安全伙伴「臺北市保全商業同業公會」參與保全業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期許由第一線檢查員現身說法，提升保全業工作危害辨識能力，強化職場安全觀念，增進保全員工作安全能力。

十一、製作火災爆炸預防數位教材

鑒於近年我國接連發生火災爆炸職災案件，造成勞工生命安全及財產重大損失。臺北市勞動檢查處為督促事業單位落實法令規定，防止類似災害再發生。114 年擬以「火災爆炸預防—工作場所篇」為主題，製作 1 部總長 60 分鐘之數位教材。

十二、擴增臺北市多體感延伸實境（XR）職安模擬訓練

配合職安署建置本市多體感延伸實境（XR）職安模擬訓練場域已於 113 年 8 月 15 日開幕啟用，臺北市勞動檢查處 114 年持續爭取中央補助建置 XR 設備，除原有施工架、屋頂作業及感電危害預防等體驗課程之外，將增加局限空間作業訓練課程。本案俟職安署撥付計畫經費後持續辦理。

十三、持續辦理中高齡者暨高齡者友善職場倡議

鼓勵企業開發適合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之工作，促進銀髮者勞動參與，落實「健康勞動、勞動健康」理念。

十四、加強企業積極聘僱身心障礙勞工

114 年度制定「促進足額進用身心障礙者暨入場訪視輔導實施計畫」，期許企業加速足額進用身心障礙者，以「加強宣導、落實輔導、積極媒合及即時裁處」等四大主軸為攻略，以協助企業有效僱用身心障礙者，並解決進用身障者等問題，期待促進其適性就業，亦能提升身障者就業率。

十五、加強聘僱外國人的法令宣導

為保障外國人於我國工作之相關權益，亦避免雇主不熟識勞動法令導致違法遭裁處，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將擴大對更多產業進行外國人聘僱法令宣導，保障雙方避免權益受損。

十六、辦理身障就業相關議題之國際研討會，促進專業人員國際視野

預計 114 年 11 月 5 日至 6 日辦理「2025 年臺北市身障就業國際論壇 × 人力資源發展國際研討會」，將多元平等共融無障礙【多元（diversity）、平等（equity）、共融（inclusion）與無障礙/可及性（accessibility），簡稱 DEIA）】的概念導入企業儼然成為世界性趨勢，為了解國內、外對於促進企業進用身心障礙者的政策、服務模式與發展及實務案例之推動情形，擬透過國際論壇之方式，針對本國與國外在制度

面、政策面及實務面等進行經驗分享與交流，擴大出席代表之國際觀與視野，並提升企業進用身心障礙者之意願。

十七、開辦前瞻性多元職訓課程

配合雙軸轉型所推動的產業升級與人才需求，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規劃於 114 年下半年開設「AI 協作：數位應用」、「生成 AI 與短影音行銷應用班」、「循環經濟與再生商品設計班」及「中小企業大補帖－氣候變遷的風險與機會」等前瞻性多元職訓課程，涵蓋智慧城市與綠色產業人才培育，協助提升職能，厚植本市人力資源。